兴隆府发〔2025〕25号

重庆市南川区兴隆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兴隆镇2025年四好农村路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

为了推进我镇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顺利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现将《兴隆镇2025年四好农村路建设质量安全管理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南川区兴隆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3日

兴隆镇2025年四好农村路建设质量

安全管理方案

为了推进我镇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顺利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特制订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兴隆镇成立四好农村路质量安全领导小组，镇长刘芯朴为组长，分管领导陈炜为副组长，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各村、社干部和相关人员为成员。

二、管理程序

（一）项目经区交通运输委下达计划后，由镇项目管理人员按交通部门的要求，及时完善质量监督申请和开工令。

（二）镇项目管理人员向区交通主管部门完善前期手续后，及时通知区四好农村路建设办公室到现场组织召开第一次工地会议。

（三）按既定计划开展质量安全管理工作。

（四）主要工序及时通知区交通运输委和四好农村路建设办公室人员到场进行质量检查。

（五）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施工单位整治。

三、具体要求

（一）现场必须设置安全警示牌。

（二）现场用电必须符合建筑现场用电规范规定。

（三）遵守机械安全操作规程。

（四）现场材料分区堆放，应规整有序，不合格材料不得进场。

（五）混凝土必须按配比施工，且应及时抽取样品送检。

（六）每天施工完成后，现场必须进行安全清理，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重庆市南川区兴隆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8月23日印